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新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上午9:00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同富裕工业园富川科技园2号厂房1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9日以书面文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由周东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为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董事金亮先生和独立董事陈莉女士、孔涛先生、钟宇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对本次会议事项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3、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变更为支付现金收购资产的议案》

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公司将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宁花香等11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深圳市东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东创精密”）100%的股权；公司拟向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东在内的不超过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上述事项以下简称“原重大资产重组”）变更为支付现金收购东创精密30%股权，并同意公司与宁花香等11名交易对方基于调整后的方案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市东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基于对标的资产价值的预估及转让方的业绩承诺，以预评估值60,000.00万元作为定价依据，东创精密30%股权作价18,000.00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后，公

司拟支付现金收购标的公司 30%股权的交易事项预计将不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现金收购标的公司 30%股权的交易事项将按照资产收购程序继续推进，具体内容详见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变更为支付现金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深圳市东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宁花香、潘洪波、宋卫初、刘军平、周义云、深圳腾晋天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邓君佳、王为东、张安康及卢振安共 10 名交易对方（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东创精密的 3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东创精密 1,200 万元出资额，占东创精密注册资本的 30%。公司与东创精密及其全体股东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市东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各方同意，由评估机构对东创精密进行评估，暂以预评估值 60,000.00 万元作为定价依据，东创精密 30%股权作价 18,000.00 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现金收购深圳市东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3、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集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尚未完成，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公司董事会拟暂不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在标的公司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且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最终确定后另行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的有关事项，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